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陳佑瑄
聯絡電話：02-23565494
傳真：02-23976874
電子信箱：moi1821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總字第11001282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24745_301000000A110012827000-1.pdf)

主旨：政府電子採購網新增「法院裁判案件管理」功能已於110年8月1日上線運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採購稽核小組案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工程會）110年7月30日工程稽字第1101300283號函辦理，檢附該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工程會為利查察廠商有無因違反政府採購法或相關法令遭刑事判決，而有須辦理停權作業情形，於政府電子採購網新增「法院裁判案件管理」功能，定期介接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裁判書資料，請定期上網查詢並及時處置。
- 三、旨揭系統新增功能，涉案權責機關應配合辦理事項請參工程會來函說明三；操作問題須協助或詢問，請洽該會承辦人李青蔚（02-87897547）。

正本：本部所屬各級機關

副本：本部總務司(含附件)



中央警察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100007031

主旨：政府電子採購網新增「法院裁判案件管理」功能已於110年8月1日上線運作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(第2層決行) 擬辦： 一、有關政府電子採購網新增「法院裁判案件管理」功能已於110年8月1日上線運作1案，擬錄案送本處辦理採購同仁傳閱，並請定期上網查詢並及時處置。 二、陳核。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 110/08/04 11:27
轉陳	總務處 組長 陳春成 110/08/04 15:00
可	總務處 總務長 洪良信 110/08/04 16:17
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